

<<瓜豆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瓜豆集>>

13位ISBN编号：9787530211946

10位ISBN编号：7530211943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时间：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作者：周作人 著,止庵 校订

页数：24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瓜豆集&gt;&gt;

## 前言

关于《瓜豆集》 止庵 《瓜豆集》一九三七年三月由上海宇宙风社出版。

《题记》之外三十三篇本文，作于一九三六年五至十二月，基本上是《风雨谈》之后的作品。

一九三六年六月起，作者在《宇宙风》上发表总题为“风雨后谈”的连续文章，即《瓜豆集》中所收之一部也。

若论文章写法，《瓜豆集》与此前之《夜读抄》等数种或无太大差别，但是内容上有些新的成分。

正如《题记》所说：“这三十篇小文重阅一过，自己不禁叹息道，太积极了！

圣像破坏（iconoclasm）与中庸（sophrosune），夹在一起，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这使我们想起他讲的“两个鬼”即“绅士鬼”和“流氓鬼”来

。写《雨天的书》时说：“我看自己一篇篇的文章，里边都含着道德的色彩与光芒，虽然外面是说着流氓似的土匪似的话。

“其间有改变之处，也有不曾改变之处。

以后作《读书的经验》，似乎是对这里所说的解释：“……他（焯斋，即钱玄同）于最后见面的一次还说及，他自己觉得这样的文很有意思，虽然青年未必能解，有如他的小世兄，便以为这些都是小品文，文抄公，总是该死的。

那时我说，自己并不以为怎么了不得，但总之要想说自己所能说的话，假如关于某一事物，这些话别人来写也会说的，我便不想来写。

有些话自然也是颇无味的，但是如《瓜豆集》的头几篇，关于鬼神，家庭，妇女特别是娼妓问题，都有我自己的意见在，而这些意见有的就是上边所说的读书的结果，我相信这与别人不尽同，就是比我十年前的意见也更是正确。

“这里特别强调的“意见”，即是“圣像破坏”；而“文抄公”的写法则与“中庸”正相一致。

集中几篇谈论妇女问题文章，颇可体现周氏“圣像破坏”的“意见”。

这是他最关心的问题，此前在《艺术与生活》、《雨天的书》、《谈虎集》等书中多有论述，此期所作，如《刘香女》及《双节堂庸训》（收《秉烛谈》）等，写得更其深刻沉重。

周氏有关思想，涉及两个方面，即性心理学和作为社会问题之一的妇女问题，而前者又做成后者的基础，正如作者所说：“我们也希望可以从性心理养成一点好的精神，……由这里出发去着手于中国妇女问题，正是极好也极难的事。

（《我的杂学》）但是周氏从性心理学所得，却不限于对妇女问题的意见，可以说他全部道德观都是由此产生，所以实在是其思想的重要基础之一。

这用他的话说就是“从‘妖精打架’上想出道德来”。

基于性心理学，正当地看待两性关系（即所谓“净观”），进而正当地看待人，正当地看待女人，在他看来这才是道德的，否则就是野蛮，不道德，无论打着“猥亵”或“严正”的名义。

而且认识如此，行为也当如此。

《题记》说：“我觉得现代新人物里不免有易卜生的‘群鬼’，而读经卫道的朋友差不多就是韩文公的伙计也。

“都是针对假道学说的。

这里他受到霍理斯很大影响，而后也从中国古代找到不少同调（如李贽、俞正燮等），其对性心理学和妇女问题的看法，即可用两句老话来形容，一是“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一

是“嘉孺子而哀妇人”。

然而他的思想与道学家的正统观念是根本对立的，所谓“反礼教”，所谓“圣像破坏”，重点即在于此。

周氏由性心理学建立的道德观涵盖男女两性，但是女性没有社会保障，多处受害者地位，所以尤其关

<<瓜豆集>>

注这一方面，而对女性之不幸遭遇，无论是经历上的还是心理上的，都特别予以同情。

他对不把女人当人看的旧道德意识，攻击可谓不遗余力，而且前后始终如一。

中期以后，已基本不谈社会问题，涉及妇女却往往例外，集中《刘香女》、《尾久事件》和《鬼怒川事件》，都是“时文”。

然而妇女问题既是社会问题，妇女之性的解放与经济的解放便须在社会范围内加以解决，所以他的结论是：“略略考虑过妇女问题的结果，觉得社会主义是现世唯一的出路。

”（《知堂文集序》） 此次据宇宙风社一九三七年三月初版本整理出版。

原书目次四页，正文三百零二页。

原目次中“谈日本文化书（其二）”与“常谈丛录之二”均只写作“其二”。

## <<瓜豆集>>

### 内容概要

《瓜豆集》收录周作人一九三六年五月至十二月的作品。

较之此前之作，内容上有些新的成分。

正如作者所说，“‘圣像破坏’与‘中庸’夹在一起”，这使我们想起他讲的自己身上兼有“绅士鬼”和“流氓鬼”来。

这里“关于鬼神，家庭，妇女特别是娼妓问题，都有我自己的意见在”，周氏以由性心理学建立的道德观涵盖男女两性，但女性没有社会保障，多处受害者地位，所以尤其关注这一方面，而对女性之不幸遭遇，无论是经历上的还是心理上的，特别予以同情。

<<瓜豆集>>

作者简介

他原是水师出身，自己知道并非文人，更不是学者，他的工作只是打杂，砍柴打水扫地一类的工作。如关于歌谣，童话，神话，民俗的搜寻，东欧日本希腊文艺的移译，都高兴来帮一手，但这在真是缺少人工的时候才行，如各门已有了专功的人他就只得溜了出来，另去做扫地砍柴的勾当去了。因为无专门，所以不求学但喜欢读杂书，目的只是想多知道一点事情而已。所读书中于他最有影响的是英国葛里思的著作。

——周作人（1885-1969）

<<瓜豆集>>

书籍目录

题记  
关于雷公  
谈鬼论  
家之上下四旁  
刘香女  
尾久事件  
鬼怒川事件  
谈日本文化书  
谈日本文化书（其二）  
怀东京  
东京的书店  
北平的好坏  
希腊人的好学  
谈七月在野  
常言道  
常谈丛录  
常谈丛录之二  
藤花亭镜谱  
关于试帖  
关于尺牘  
关于董二树  
关于邵无恙  
关于鲁迅  
关于鲁迅书后  
关于鲁迅之二  
自己的文章  
结缘豆  
谈养鸟  
论万民伞  
再论万民伞  
再谈油炸鬼  
老人的胡闹  
关于贞女  
关于谑庵悔谑  
附叙谑庵悔谑抄  
悔谑

## &lt;&lt;瓜豆集&gt;&gt;

## 章节摘录

题记 &ldquo;写《风雨谈》忽忽已五个月，这小半年里所写的文章并不很多，却想作一小结束，所以从《关于雷公》起就改了一个新名目。

本来可以称作&lsquo;雷雨谈&rsquo;，但是气势未免来得太猛烈一点儿，恐怕不妥当，而且我对于中国的雷公爷实在也没有什么好感，不想去惹动他。

还是仍旧名吧，单加上&lsquo;后谈&rsquo;字样。

案《风雨》诗本有三章，那么这回算是潇潇的时候也罢，不过我所喜欢的还是那风雨如晦鸡鸣不已的一章，那原是第三章，应该分配给&lsquo;风雨三谈&rsquo;去，这总须到了明年始能写也。

&rdquo;这是今年五月四日所写，算作&ldquo;风雨后谈&rdquo;的小引，到了现在掐指一算，半年头又已匆匆的过去了。

这半年里所写的文章大小总有三十篇左右，趁有一半天的闲暇，把他整理一下，编成小册，定名曰&ldquo;瓜豆集&rdquo;，&ldquo;后谈&rdquo;的名字仍保存着另有用处。

为什么叫作瓜豆的呢？

善于做新八股的朋友可以作种种的推测。

或曰，因为喜讲运命，所以这是说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吧。

或曰，因为爱谈鬼，所以用王渔洋的诗，豆棚瓜架雨如丝。

或曰，鲍照《芜城赋》云，&ldquo;竟瓜剖而豆分&rdquo;，此盖伤时也。

典故虽然都不差，实在却是一样不对。

我这瓜豆就只是老老实实的瓜豆，如冬瓜长豇豆之类是也。

或者再自大一点称曰杜园瓜豆，即杜园菜。

吾乡茹三樵著《越言释》卷上有杜园一条云：&ldquo;杜园者兔园也，兔亦作菟，而菟故为徒音，又讹而为杜。

今越人一切蔬菜瓜之属，出自园丁，不经市儿之手，则其价较增，谓之杜园菜，以其土膏露气真味尚存也。

至于文字无出处者则又以杜园为譬，亦或简其词曰杜撰。

昔盛文肃在馆阁时，有问制词谁撰者，文肃拱而对曰，度撰。

众皆哄堂，乃知其戏，事见宋人小说。

虽不必然，亦可见此语由来已久，其谓杜撰语始于杜默者非。

&rdquo;土膏露气真味尚存，这未免评语太好一点了，但不妨拿来当作理想，所谓取法乎上也。

出自园丁，不经市儿之手，那自然就是杜撰，所以这并不是缺点，唯人云亦云的说市话乃是市儿所有事耳。

《五代史》云：&ldquo;兔园册者，乡校俚儒教田夫牧子之所诵也。

&rdquo;换一句话说，即是乡间塾师教村童用的书，大约是《千字文》《三字经》之类，书虽浅薄却大有势力，不佞岂敢望哉。

总之茹君所说的话都是很好的，借来题在我这小册子的卷头，实在再也好不过，就只怕太好而已。

这三十篇小文重阅一过，自己不禁叹息道，太积极了！

圣像破坏（iconoclasm）与中庸（sophrosune），夹在一起，不知是怎么一回事。

有好些性急的朋友以为我早该谈风月了，等之久久，心想：要谈了罢，要谈风月了吧！

？

好像&ldquo;狂言&rdquo;里的某一脚色所说，生怕不谈就有点违犯了公式。

其实我自己也未尝不想谈，不料总是不够消极，在风吹月照之中还是要呵佛骂祖，这正是我的毛病，我也无可如何。

或者怀疑我骂韩愈是考古，说鬼是消闲，这也未始不是一种看法，但不瞞老兄说，这实在只是一点师爷笔法绅士态度，原来是与对了和尚骂秃驴没有多大的不同，盖我觉得现代新人物里不免有易卜生的&ldquo;群鬼&rdquo;，而读经卫道的朋友差不多就是韩文公的伙计也。

昔者党进不许说书人在他面前讲韩信，不失为聪明人，他未必真怕说书人到韩信跟前去讲他，实在是

## &lt;&lt;瓜豆集&gt;&gt;

怕说的韩信就是他耳。

不佞生性不喜八股与旧戏，所不喜者不但是其物而尤在其势力，若或闻不佞谩骂以为专与《能与集》及小丑的白鼻子为仇，则其智力又未免出党太尉下矣。

孔子云，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

这在庄子看来恐怕只是小知，但是我也觉得够好了，先从不知下手，凡是自己觉得不大有把握的事物决心不谈，这样就除去了好些绊脚的荆棘，让我可以自由的行动，只挑选一二稍为知道的东西来谈谈。

其实我所知的有什么呢，自己也说不上来，不过比较起来对于某种事物特别有兴趣，特别想要多知道一点，这就不妨权归入可以谈谈的方面，虽然所知有限，总略胜于以不知为知耳。

我的兴趣所在是关于生物学人类学儿童学与性的心理，当然是零碎的知识，但是我唯一的一点知识，所以自己不能不相当的看重，而自己所不知的乃是神学与文学的空论之类。

我尝自己发笑，难道真是从“妖精打架”会悟了道么？

道未必悟，却总帮助了我去了解好许多问题与事情。

从这边看过去，神圣的东西难免失了他们的光辉，自然有圣像破坏之嫌，但同时又是赞美中庸的，因为在性的生活上禁欲与纵欲是同样的过失，如英国蔼理斯所说，“生活之艺术其方法只在于微妙地混和取与舍二者而已。

“凡此本皆细事不足道，但为欲说我的意见何以多与新旧权威相冲突，如此喋喋亦不得已。

我平常写文章喜简略或隐约其词，而老实人见之或被贻误，近来思想渐就统制，虑能自由读书者将更少矣，特于篇末写此两节，实属破例也。

中华民国二十五年十一月一日，著者自记于北平知堂。

谈鬼论 三年前我偶然写了两首打油诗，有一联云，街头终日听谈鬼，窗下通年学画蛇。

有些老实的朋友见之哗然，以为此刻现在不去奉令喝道，却来谈鬼的故事，岂非没落之尤乎。

这话说的似乎也有几分道理，可是也不能算对。

盖诗原非招供，而敝诗又是打油诗也，滑稽之言，不能用了单纯的头脑去求解释。

所谓鬼者焉知不是鬼话，所谓蛇者或者乃是蛇足，都可以讲得过去，若一一如字直说，那么真是一天十二小时站在十字街头听《聊斋》，一年三百六十五日坐在南窗下临《十七帖》，这种解释难免为姚首源所评为痴叔矣。

据《东坡事类》卷十三神鬼类引《癸辛杂识》序云：“坡翁喜客谈，其不能者强之说鬼，或辞无有，则曰，姑妄言之。

闻者绝倒。

“说者以为东坡晚年厌闻时事，强人说鬼，以鬼自晦者也。

东坡的这件事很有意思，是否以鬼自晦，觉得也颇难说，但是我并无此意则是自己最为清楚的。

虽然打油诗的未必即是东坡客之所说，虽然我亦未必如东坡之厌闻时事，但假如问是不是究竟喜欢听人说鬼呢，那么我答应说，是的。

人家如要骂我应该从现在骂起，因为我是明白的说出了，以前关于打油诗的话乃是真的或假的看不懂诗句之故也。

话虽如此，其实我是与鬼不大有什么情分的。

辽阳刘青园著《常谈》卷一中有一则云：“鬼神奇迹不止匹夫匹妇言之凿凿，士绅亦尝及之。

唯余风尘斯世未能一见，殊不可解。

或因才不足以为恶，故无鬼物侵陵，德不足以为善，亦无神灵呵护。

平庸坦率，无所短长，眼界固宜如此。

“金李登斋著《常谈丛录》卷六有性不见鬼一则云：“予生平未尝见鬼形，亦未尝闻鬼声，殆气禀不近于阴耶。

记少时偕族人某宿鹅塘杨甥家祠堂内，两室相对，晨起某蹙然曰，昨夜鬼叫呜呜不已，声长而亮，甚可畏。

予谓是夜行者戏作呼啸耳，某曰，略不似人声，乌有寒夜更深奔走正苦而欢娱如是者，必鬼也。

## &lt;&lt;瓜豆集&gt;&gt;

予终不信。

越数日予甥杨集益秀才夫妇皆以暴病相继歿，是某所闻者果为世所传勾摄之走无常耶。

然予与同堂隔室宿，殊不闻也。

郡城内广寿寺前左有大宅，李玉渔庶子传熊故居也，相传其中多鬼，予尝馆寓于此，绝无所闻见。

一日李拔生太学偕客来同宿东房，晨起言夜闻鬼叫如鸭，声在壁后呀呷不已，客亦谓中夜拔生以足蹴使醒，听之果有声，拥被起坐，静察之，非虫非鸟，确是鬼鸣。

然予亦与之同堂隔室宿，竟寂然不闻，询诸生徒六七人，悉无闻者，用是亦不深信。

拔生因述往岁曾以讼事寓此者半年，每至交夜则后堂啼叫声，或如人行步声，器物门壁震响声，无夕不有，甚或若狂恣猖披几难言状。

然予居此两载，迄无闻见，且连年夏中俱病甚，恒不安寐，宵深每强出卧堂中炕座上，视广庭月色将尽升檐际，乃复归室，其时旁无一人，亦竟毫无影响。

诸小说家所称鬼物虽同地同时而闻见各异者甚多，岂不有所以异者耶。

若予之强顽，或鬼亦不欲与相接于耳目耶。

不近阴之说尚未必其的然也。

李书有道光二十八年序，刘书记有道光十八年事，盖时代相同，书名又均称常谈，其不见鬼的性格也相似，可谓巧合。

予生也晚，晚于刘李二君总将一百年吧，而秉性愚拙，不能活见鬼，因得附骥尾而成鼎足，殊为光荣之至。

小时候读《聊斋》等志异书，特别是《夜谈随录》的影响最大，后来脑子里永远留下了一块恐怖的黑影，但是我是相信神灭论的，也没有领教过鬼的尊容或其玉音，所以鬼之于我可以说是完全无缘的了。

——听说十王殿上有一块匾，文曰，“你也来了！”

这个我想是对那怙恶不悛的人说的。

纪晓岚著《滦阳消夏录》卷四有一条云：“边随园征君言，有入冥者，见一老儒立庑下，意甚惶遽。

一冥吏似是其故人，揖与寒温毕，拱手对之笑曰，先生平日持无鬼论，不知先生今日果是何物。

诸鬼皆粲然，老儒猬缩而已。

《阅微草堂笔记》多设词嘲笑老儒或道学家，颇多快意，此亦其一例，唯因不喜程朱而并恶无鬼论原是讲不通，于不佞自更无关系，盖不佞非老儒之比，即是死后也总不会变鬼者也。

这样说来，我之与鬼没有什么情分是很显然的了，那么大可干脆分手了事。

不过情分虽然没有，兴趣却是有的，所以不信鬼而仍无妨喜说鬼，我觉得这不是不合理的事。

我对于鬼的故事有两种立场不同的爱好。

一是文艺的，一是历史的。

关于第一点，我所要求的是一篇好故事，意思并不要十分新奇，结构也无须怎么复杂，可是文章要写得好，简洁而有力。

其内容本来并不以鬼为限，自宇宙以至苍蝇都可以，而鬼自然也就是其中之一。

其体裁是，我觉得志怪比传奇为佳，举个例来说，与其取《聊斋志异》的长篇还不如《阅微草堂笔记》的小文，只可惜这里也绝少可以中选的文章，因为里边如有了世道人心的用意，在我便当作是值得红勒帛的一个大瑕疵了。

四十年前读段柯古的《酉阳杂俎》，心甚喜之，至今不变，段君诚不愧为三十六之一，所写散文多可读。

《诺皋记》卷中有一则云：“临川郡南城县令戴初买宅于馆娃坊，暇日与弟闲坐厅中，忽听妇人聚笑声或近或远，颇异之。

笑声渐近，忽见妇人数十散在厅前，倏忽不见，如是累日，不知所为。

厅阶前枯梨树大合抱，意其为祥，因伐之。

根下有石露如块，掘之转阔，势如釜形，乃火上沃醢，凿深五六尺不透。

忽见妇人绕坑抵掌大笑，有顷共牵入坑，投于石上，一家惊惧之际妇人复还大笑。

## &lt;&lt;瓜豆集&gt;&gt;

亦随出。

才出，又失其弟，家人恸哭，独不哭曰，他亦甚快活，何用哭也。

至死不肯言其情状。

此外如举人孟不疑，独孤叔牙，虞侯景乙，宣平坊卖油人各条，亦均有意趣。

盖古人志怪即以此为目的，后人即以此为手段，优劣之分即见于此，虽文词美富，叙述曲折，勉为时世小说面目，亦无益也。

其实宗旨信仰在古人似亦无碍于事，如佛经中不乏可喜的故事短文，近读梁宝唱和尚所编《经律异相》五十卷，常作是想，后之作者气度浅陋，便难追及，只缘面目可憎，以致语言亦复无味，不然单以文字论则此辈士大夫岂不绰绰然有余裕哉。

第二所谓历史的，再明了的说即是民俗学上的兴味。

关于这一点我曾经说及几次，如在《河水鬼》，《鬼的生长》，《说鬼》诸文中，都讲过一点儿。

《鬼的生长》中云：“我不信鬼，而喜欢知道鬼的事情，此是一大矛盾也。

虽然，我不信人死为鬼，却相信鬼后有人，我不懂什么是二气之良能，但鬼为生人喜惧愿望之投影则当不谬也。

陶公千古旷达人，其《归园田居》云，人生似幻化，终当归空无。

《神释》云，应尽便须尽，无复更多虑。

在《拟挽歌辞》中则云，欲语口无音，欲视眼无光，昔在高堂寝，今宿荒草乡。

陶公于生死岂尚有迷恋，其如此说于文词上固亦大有情致，但以生前的感觉推想死后况味，正亦人情之常，出于自然者也。

常人更执着于生存，对于自己及所亲之翳然而灭，不能信亦不愿信其灭也，故种种设想，以为必继续存在，其存在之状况则因人民地方以至各自的好恶而稍稍殊异，无所作为而自然流露，我们听人说鬼实即等于听其谈心矣。

（廿三年四月）这是因读《望杏楼志痛编补》而写的，故就所亲立论，原始的鬼的思想之起原当然不全如此，盖由于恐怖者多而情意为少也。

又在《说鬼》（廿四年十一月）中云：“我们喜欢知道鬼的情状与生活，从文献从风俗上各方面去搜求，为的可以了解一点平常不易知道的人情，换句话说就是为了鬼里边的人。

反过来说，则人间的鬼怪伎俩也值得注意，为的可以认识人里边的鬼吧。

我的打油诗云，街头终日听谈鬼，大为志士所诃，我却总是不管，觉得那鬼是怪有趣的物事，舍不得不谈，不过诗中所谈的是那一种，现在且不必说。

至于上边所讲的显然是老牌的鬼，其研究属于民俗学的范围，不是讲玩笑的事，我想假如有人决心去作“死后的生活”的研究，实是学术上破天荒的工作，很值得称赞的。

英国来则博士（J. G. Frazer）有一部大书专述各民族对于死者之恐怖，现在如只以中国为限，却将鬼的生活详细地写出，虽然是极浩繁困难的工作，值得当博士学位的论文，但亦极有趣味与实益，盖此等处反可以见中国民族的真心实意，比空口叫喊固有道德如何的好还要可凭信也。

照这样去看，那么凡一切关于鬼的无不是好资料，即上边被骂为面目可憎语言无味的那些亦都在内，别无好处可取，而说者的心思毕露，所谓如见其肺肝然也。

此事当然需要专门的整理，我们外行人随喜涉猎，略就小事项少材料加以参证，稍见异同，亦是有意思的事。

如眼能见鬼者所说，俞少轩的《高辛砚斋杂著》第五则云：“黄铁如者名楷，能文，善视鬼，并知鬼事。

据云，每至人家，见其鬼香灰色则平安无事，如有将落之家，则鬼多淡黄色。

又云，鬼长不过二尺余，如鬼能修善则日长，可与人等，或为淫厉，渐短渐灭，至有仅存二眼旋转地上者。

亦奇矣。

王小《重论文斋笔录》卷二中有数则云：“曾记族朴存兄淳言，（兄眼能见鬼，凡黑夜往来俱不用灯。

）凡鬼皆依附墙壁而行，不能破空，疫鬼亦然，每遇墙壁必如蚓却行而后能入。

## &lt;&lt;瓜豆集&gt;&gt;

常鬼如一团黑气，不辨面目，其有面目而能破空者则是厉鬼，须急避之。

“兄又言，鬼最畏风，遇风则牢握草木蹲伏不敢动。

“兄又云，《左传》言故鬼小新鬼大，其说确不可易，至溺死之鬼则新小而故大，其鬼亦能登岸，逼视之如烟云消灭者，此新鬼也。

故鬼形如槁木，见人则跃入水中，水有声而不散，故无圆晕。

“纪晓岚的《滦阳销夏录》卷二云：“扬州罗两峰目能视鬼，曰凡有人处皆有鬼。

其横亡厉鬼多年沉滞者率在幽房空宅中，是不可近，近则为害。

其憧憧往来之鬼，午前阳盛多在墙阴，午后阴盛则四散游行，可穿壁而过，不由门户，遇人则避路，畏阳气也，是随处有之，不为害。

又曰，鬼所聚集恒在人烟密簇处，僻地旷野所见殊希。

喜围绕厨灶，似欲近食气，又喜入溷厕，则莫明其故，或取人迹罕到耶。

“罗两峰是袁子才的门人，想随园著作中必有说及其能见鬼事，今不及翻检，但就上文所引也可见一斑了。

其所说有异同处最是好玩，盖说者大抵是读书人，所依据的与其说是所见无宁是其所信，这就是一种理，因为鬼总是阴气，所以甲派如王朴存说鬼每遇墙壁必如蚓却行而后能入，盖以其为阴，而乙派如罗两峰则云鬼可穿壁而过，殆以其为气也。

其相同之点转觉无甚意思，殆因说理一致，或出于因袭，亦未可知。

如纪晓岚的《如是我闻》卷三记柯禹峰遇鬼事，有云：“睡至夜半，闻东室有声如鸭鸣，怪而谛视。

时明月满窗，见黑烟一道从东室门隙出，着地而行，长丈余，蜿蜒如巨蟒，其首乃一女子，鬢鬢俨然，昂首仰视，盘旋地上，作鸭鸣不止。

“又《槐西杂志》卷四记一奴子妇为狐所媚，每来必换一形，岁余无一重复者，末云：

“其尤怪者，妇小姑偶入其室，突遇狐出，一跃即逝。

小姑所见是方巾道袍人，白须，妇所见则黯黑垢腻一卖煤人耳。

同时异状，更不可思议。

“此两节与《常谈丛录》所说李拔生夜闻鬼叫如鸭，又鬼物同时同地而闻见各异语均相合，则恐是雷同，当是说鬼的传统之一点滴，但在研究者却殊有价值耳。

罗两峰所画《鬼趣图》很有名，近年有正书局有复印本，得以一见，乃所见不逮所闻远甚。

图才八幅，而名人题咏有八十通，可谓巨观，其实图也不过是普通的文人画罢了，较《玉历钞传》稍少匠气，其鬼味与谐趣盖犹不及吾乡的大戏与目连戏，倘说此是目击者的描写，则鬼世界之繁华不及人间多多矣。

——这回论语社发刊鬼的故事专号，不远千里征文及于不佞，重违尊命，勉写小文，略述谈鬼的浅见，重读一过，缺乏鬼味谐趣，比罗君尤甚，既无补于鬼学，亦不足以充鬼话，而犹妄评昔贤，岂不将为九泉之下所抵掌大笑耶。

廿五年六月十一日，于北平之智堂。

家之上下四旁 《论语》这一次所出的课题是“家”，我也是考生之一，见了不禁着急，不怨自己的肚子空虚得很，只恨考官促狭，出这样难题目来难人。

的确这比前回的“鬼”要难做得多了，因为鬼是与我们没有关系的，虽然普通总说人死为鬼，我却不相信自己会得变鬼，将来有朝一日即使死了也总想不到鬼门关里去，所以随意谈论谈论也还无妨。

若是家，那是人人都有的，除非是不打诳话的出家人，这种人现在大约也是绝无仅有了，现代的和尚热心于国大选举，比我们还要积极，如我所认识的绍兴阿毛师父自述，他们的家也比我们为多，即有父家妻家与寺家三者是也。

总而言之，无论在家出家，总离不开家，那么家之与我们可以说是关系深极了，因为关系如此之深，所以要谈就不大容易。

赋得家是个难题，我在这里就无妨坚决地把他宣布了。

话虽如此，既然接了这个题目，总不能交白卷了事，无论如何须得做他一做才行。

## &lt;&lt;瓜豆集&gt;&gt;

忽然记起张宗子的一篇《岱志》来，第一节中有云：“故余之志岱，非志岱也。”

木华作《海赋》，曰，胡不于海之上下四旁言之。

余不能言岱，亦言岱之上下四旁已耳。

“但是抄了之后，又想道，且住，家之上下四旁有可说的么？”

我一时也回答不来。

忽然又拿起刚从地摊买来的一本《醒闺编》来看，这是二十篇训女的韵文，每行分三三七共三句十三字，题曰西园廖免骄编。

首篇第三叶上有这几行云：犯小事，由你说，倘犯忤逆推不脱。

有碑文，你未见，湖北有个汉川县。

邓汉真，是秀才，配妻黄氏恶如豺。

打婆婆，报了官，事出乾隆五十三。

将夫妇，问刷罪，拖累左邻与右舍。

那邻里，最惨伤，先打后充黑龙江。

那族长，伯叔兄，有问绞来有问充。

后家娘，留省城，当面刺字充四门。

那学官，革了职，流徙三千杖六十。

坐的土，掘三尺，永不准人再筑室。

将夫妇，解回城，凌迟碎刷晓谕人。

命总督，刻碑文，后有不孝照样行。

我再翻看前后，果然在卷首看见“遵录湖北碑文”，文云：“乾隆五十三年正月奉上谕：朕以孝治天下，海山陬无不一道同风。

据湖北总督疏称汉川县生员邓汉祯之妻黄氏以辱母殴姑一案，朕思不孝之罪别无可加，唯有剥皮示众。

左右邻舍隐匿不报，律杖八十，乌龙江充军。

族长伯叔兄等不教训子侄，亦议绞罪。

教官并不训诲，杖六十，流徙三千里。

知县知府不知究治，罢职为民，子孙永不许入仕。

黄氏之母当面刺字，留省四门充军。

汉祯之家掘土三尺，永不许居住。

汉祯之母仰湖北布政使司每月给米银二两，仍将汉祯夫妇发回汉川县对母剥皮示众。

仰湖北总督严刻碑文，晓谕天下，后有不孝之徒，照汉祯夫妇治罪。

“我看了这篇碑文，立刻发生好几个感想。

第一是看见“朕以孝治天下”这一句，心想这不是家之上下四旁么，找到了可谈的材料了。

第二是不知道这碑在那里，还存在么，可惜弄不到拓本来一看。

第三是发生“一丁点儿”的怀疑。

这碑文是真的么？

我没有工夫去查官书，证实这汉川县的忤逆案，只就文字上说，就有许多破绽。

十全老人的汉文的确有欠亨的地方，但这种谕旨既已写了五十多年，也总不至于还写得合不合格式。

我们难保皇帝不要剥人家的皮，在清初也确实有过，但乾隆时有这事么，有点将信将疑。

看文章很有点像是老学究的手笔，虽然老学究不见得敢于假造上谕，——这种事情直到光绪末革命党才会做出来，而且文句也仍旧造得不妥贴。

但是无论如何，或乾隆五十三年真此事，或是出于士大夫的捏造，都是同样的有价值，总之足以证明社会上有此种意思，即不孝应剥皮是也。

从前翻阅阮云台的《广陵诗事》，在卷九有谈逆妇变猪的一则云：“宝应成安若康保《皖游集》载，太平寺中一豕现妇人足，弓样宛然，（案，此实乃妇人现豕足耳。

）同游诧为异，余笑而解之曰，此必妒妇后身也，人彘之冤今得平反矣，因成一律，以“偶

## &lt;&lt;瓜豆集&gt;&gt;

见“命题云。

忆元幼时闻林庾泉云，曾见某处一妇不孝其姑遭雷击，身变为彘，唯头为人，后脚犹弓样焉，越年余复为雷殛死。

始意为不经之谈，今见安若此诗，觉天地之大事变之奇，真难于恒情度也。

惜安若不向寺僧究其故而书之。

“阮君本非俗物，于考据词章之学也有成就，今记录此等恶滥故事，未免可笑，我抄了下来，当作确实材料，用以证此种思想之普遍，无雅俗之分也。

翻个转面就是劝孝，最重要的是大家都知道的《二十四孝图说》。

这里边固然也有比较容易办的，如扇枕席之类，不过大抵都很难，例如喂蚊子，有些又难得有机会，一定要凑巧冬天生病，才可以去找寻鱼或笋，否则终是徒然。

最成问题的是郭巨埋儿掘得黄金一釜，这件事古今有人怀疑。

偶看尺牘，见朱荫培著《芸香阁尺一书》（道光年刊）卷二有致顾仲懿书云：“所论岳武穆何不直捣黄龙，再请违旨之罪，知非正论，姑作快论，得足下引《春秋》大义辨之，所谓天王明圣臣罪当诛，纯臣之心惟知有君也。

前春原嵇丈评弟郭巨埋儿辨云，惟其愚之至，是以孝之至，事异论同，皆可补芸香一时妄论之失。

“以我看来，顾嵇二公同是妄论，纯是道家不讲情理的门面话，但在社会上却极有势力，所以这就不妨说是中国的舆论，其主张与朕以孝治天下盖全是一致。

从这劝与戒两方面看来，孝为百行先的教条那是确实无疑的了。

现在的问题是，这在近代的家庭中如何实行？

老实说，仿造的二十四孝早已不见得有，近来是资本主义的时代，神道不再管事，奇迹难得出现，没有纸票休想得到笋和鱼，世上一切都已平凡现实化了。

太史公曰，伤哉贫也，生无以为养，死无以为葬也。

这就明白的说明尽孝的难处。

对于孝这个字想要说点闲话，实在很不容易。

中国平常通称忠孝节义，四者之中只有义还可以商量，其他三德分属三纲，都是既得权利，不容妄言有所侵犯。

昔者，施存统著《非孝》，而陈仲甫顶了缸，至今读经尊孔的朋友犹津津乐道，谓其曾发表万恶孝为首的格言，而林琴南孝廉又拉了孔北海的话来胡缠，其实《独秀文存》具在，中间原无此言也。

我写到这里殊不能无戒心，但展侧一想，余行年五十有几矣，如依照中国早婚的习惯，已可以有曾孙矣，余不敏今仅以父亲的资格论孝，虽固不及曾祖之阔气，但资格则已有了矣。

以余观之，现代的儿子对于我们殊可不必再尽孝，何也，盖生活艰难，儿子们第一要维持其生活于出学校之后，上有对于国家的义务，下有对于子女的责任，如要衣食饱暖，成为一个贤父良夫好公民，已大须努力，或已力有不及，若更欲彩衣弄雏，鼎烹进食，势非贻误公务亏空公款不可，一朝捉将官里去，岂非饮鸩止渴，为之老太爷老太太者亦有何快乐耶。

鄙意父母养育子女实止是还自然之债。

此意与英语中所有者不同，须引《笑林》疏通证明之。

有人见友急忙奔走，问何事匆忙，答云，二十年前欠下一笔债。

即日须偿。

再问何债，曰，实是小女明日出嫁。

此是笑话，却非戏语。

男子生而愿为之有室，女子生而愿为之有家，即此意也。

自然无言，生物的行为乃其代言也，人虽灵长亦自不能出此民法外耳。

债务既了而情谊长存，此在生物亦有之，而于人为特显著，斯其所以为灵长也欤。

我想五伦中以朋友之义为最高，母子男女的关系所以由本能而进于伦理者，岂不以此故乎。

有富人父子不和，子甚倔强，父乃语之曰，他事即不论，尔我共处二十余年，亦是老朋友了，何必再闹意气。

此事虽然滑稽，此语却很有意思。

## &lt;&lt;瓜豆集&gt;&gt;

我便希望儿子们对于父母以最老的老朋友相处耳，不必再长跪请老太太加餐或受训诫，但相见怡怡，不至于疾言厉色，便已大佳。

这本不是石破天惊的什么新发明，世上有些国土也就是这样做着，不过中国不承认，因为他是喜唱高调的。

凡唱高调的亦并不能行低调，那是一定的道理。

吾乡民间有目连戏，本是宗教剧而富于滑稽的插话，遂成为真正的老百姓的喜剧，其中有“张蛮打爹”一段，蛮爹对众说白有云：“现在真不成世界了，从前我打爹的时候爹逃就算了，现在我逃了他还要追着打哩。

这就是老百姓的“犯话”，所谓犯话者盖即经验之谈，从事实中“犯”出来的格言，其精锐而讨人嫌处不下于李耳与伊索，因为他往往不留情面的把政教道德的西洋镜戳穿也。

在士大夫家中，案头放着《二十四孝》和《太上感应篇》，父亲乃由暴君降级欲求为老朋友而不可得，此等事数见不鲜，亦不复讳，亦无可讳，恰似理论与事实原是二重真理可以并存也者，不佞非读经尊孔人却也闻之骇然，但亦不无所得，现代父子关系以老朋友为极则，此项发明实即在那时候所得者也。

上边所说的一番话，看似平常，实在我也是很替老年人打算的。

父母少壮时能够自己照顾，而且他们那时还要照顾子女呢，所以不成什么问题。

成问题的是在老年，这不但是衣食等事，重要的还是老年的孤独。

儿子阔了有名了，往往在书桌上留下一部《百孝图说》，给老人家消遣，自己率领宠妾到洋场官场里为国民谋幸福去了。

假如那老头子是个希有的明达人，那么这倒也还没有什么。

如曹庭栋在《老老恒言》卷二中所说：“世情世态，阅历久看应烂熟，心衰面改，老更奚求。

谚曰，求人不如求己。

呼牛呼马，亦可由人，毋少介意。

少介意便生忿，忿便伤肝，于人何损，徒损乎己耳。

少年热闹之场非其类则弗亲，苟不见几知退，取憎而已。

至与二三老友相对闲谈，偶闻世事，不必论是非，不必较长短，慎尔出话，亦所以定心气。

又沈赤然著《寒夜丛谈》卷一有一则云：“膝前林立，可喜也，虽不能必其皆贤，必其皆寿也。

金钱山积，可喜也，然营田宅劳我心，筹婚嫁劳我心，防盗贼水火又劳我心矣。

黄发台背，可喜也，然心则健忘，耳则重听，举动则须扶持，有不为子孙厌之，奴婢欺之，外人侮之者乎。

故曰，多男子则多惧，富则多事，寿则多辱。

如能像二君的达观，那么一切事都好办，可惜千百人中不能得一，所以这就成为问题。

社会上既然尚无国立养老院，本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原则，对于已替社会做过相当工作的老年加以收养，衣食住药以至娱乐都充分供给，则自不能不托付于老朋友矣，——这里不说子孙而必戏称老朋友者，非戏也，以言子孙似专重义务，朋友则重在情感，而养老又以销除其老年的孤独为要，唯用老朋友法可以做到，即古之养志也。

虽然，不佞不续编《二十四孝》，而实际上这老朋友的孝亦大不容易，恐怕终亦不免为一种理想，不违反人情物理，不压迫青年，亦不委屈老年，颇合于中庸之道，比皇帝与道学家的意见要好得多了，而实现之难或与二十四孝不相上下，亦未可知。

何也？

盖中国家族关系唯以名分，以利害，而不以情义相维系也，亦已久矣。

闻昔有龚橙自号半伦，以其只有一妾也，中国家庭之情形何如固然一言难尽，但其不为龚君所笑者殆几希矣。

家之上下四旁如只有半伦，欲求朋友于父子之间又岂可得了。

<<瓜豆集>>

&hellip;&hellip;

<<瓜豆集>>

编辑推荐

作者周作人生前亲自编定，学者止庵穷数年之力精心作校，增补从未出版作品，为市场上最全面最权威的周氏文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